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聯絡人：藝術中心 葉靜芬

聯絡電話：02-27075215-173

傳真電話：02-27098023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2月16日

發文字號：附教字第10400014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全國教師音樂研習（1040001448-1.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陳 鈞部委託本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辦理「103年教育部『看見美聽見美』第二屆音樂標語教師研習，將於104年3月10日(二)、104年3月25日(三)及104年4月10日(五)辦理「全國音樂標語教師研習」，請協助轉知，並同意協助調整相關教師課務以公差假及課務排代方式出席，請 鑒核。

說明：

一、依據 鈞部103年6月17日臺教師（一）字第1030079147號函辦理。

二、研習時間及地點：

（一）北區：104年3月10日(二)9:30~16:30；地點：師大附中小劇場。

（二）南區：104年3月25日(三)9:30~16:30；地點：長榮大學。

（三）中區：104年4月10日(五)9:30~16:30；地點：國立臺灣美術館。

三、講師：

（一）北區：張衛帆老師、陳弘樹老師。

（二）南區：張衛帆老師、李明道老師。

（三）中區：張衛帆老師、王方谷老師。



四、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如下：<https://www4.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代碼1730133（北區）、1730149（中區）、1730142（南區）。

五、如有任何問題可洽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3號）專任助理葉靜芬小姐，聯絡電話：（02）2709-8023，電子信箱：103artlife@gmail.com。

正本：教育部

副本：本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不含附件)

104/02/17
09:21:36

代理校長 洪仁進

